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王雪滢  
電話：06-6322231#6136  
電子信箱：edub0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811507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最新形態電子煙、衛福部臉書貼文各1份 (1150779A00\_ATTCH1.pdf、  
1150779A00\_ATT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轉知衛生福利部提供之電子煙危害宣導資料，  
請貴校加強運用與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9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1182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宣導資料如下，請學校透過校內相關管道進行宣導，  
以提升教職員工生防制知能：

(一)「遠離電子煙·加熱式菸品」網站(含電子煙30問等資料)：<https://campaign.yam.com/e-cigarette>。

(二)泛科學影片「煙菸相報何時了：電子煙？加熱菸？關於  
新型菸品你該知道的五件事」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qs7wPtZL00Q>。

(三)奇摩懶人卡：

1、電子煙懶人卡：<https://pse.is/K2UD7>。

2、加熱式菸品：<https://reurl.cc/md9WdY>。

(四)最新形態電子煙(如附件1)。

(五)衛生福利部臉書貼文「電子煙恐致命，請向電子煙說不」(如附件2)。

三、其他有關電子煙危害、吸食率、國內外管理現況及防範策略等衛教資源，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電子煙防制專區」網站下載最新資訊及運用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hpa.gov.tw/Pages/List.aspx?nodeid=444>。

四、目前電子煙屬未合法產品，請各校將電子煙納入校規規範管理，禁止教職員工生攜帶及吸食，並將查獲之電子煙送交本府衛生局進行後續產品溯源追查，加強宣導以減少校園電子煙危害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